



## 服务承诺

丁涛

新乡学院 采购人名称):  
施工期间服务承诺

(1) 作为本项目的承包商,我方保证自即日起至项目竣工并通过验收之日止,自始至终常驻工地现场,严格按照有关工程项目管理的要求及合同条款进行项目管理。

(2) 严格遵守国家安全生产制度,按照安全操作规范施工,做好安全防护工作,施工期间若发生机械、人身伤亡事故或造成财产损失,我方愿意承担全部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

严格遵守国家施工质量规范和标准,保证工程质量达到合同约定,若因工程质量问题引发投诉或纠纷,给公司造成损失,最终由我方承担。

(3) 加强组织管理,科学、规范施工,保证施工进度,如因工期延误给公司造成损失,我方自愿承担。

(4) 依法用工,保证上岗人员有合格证明或资格,若因违反劳动法规给公司造成损失,我方自愿承担。

(5) 遵守法律,足额、按时发放雇用人员的报酬,保证不拖欠工资款。若因劳资纠纷引发投诉或纠纷,给公司造成损失,最终由我承担。

(6) 加强安全风险控制,保证给进场施工人员购买安全保险。

(7) 其他未尽事宜不能满足合同要求而受到甲方的违约处罚,我自愿承担。

我单位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做出提升项目品质、提高服务水平等实质性承诺。

为提升项目品质,我公司针对本项目,将挑选优秀施工队组进场:

1、我单位将按计划组织具有丰富建筑工程施工经验的管理人员和工程技术人员管理班子。项目经理部实行项目经理责任制和成本核算制,对工程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方面实施全面管理,采用“专人负责,目标管理”的工作原则,严密组织、精心施工,确保工程各项管理目标的实现。项目经理部下设工程技术、质量安全、材料机具、合同管理、财务等职能人员。

2、选择优秀施工队组,且依法与其签订劳务合同,按时支付工人工资,绝不拖欠民工工资。

3、建立、健全教育培训制度,加强对职工的教育培训;对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每月至少进行一次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其教育培训情况记入个人工作档案。



4. 为确保施工参与人员的素质，所有专业技术工人必须经过预审程序，经审查合格方可进场施工。凭通过的素质审查表，在后勤部门正式办理上岗手续，办理工卡，领取统一工牌等，素质审查表为工人资料，由项目部保留。对特殊工种，按规定必须持证上岗的人员应具有相关专业部门考试合格后签发的上岗证（如电工、焊工等）。

**针对本项目，我公司在服务方面的承诺：**

一旦确定本公司中标，我公司将坚决服从招标人的现场管理，并做一下承诺，如我公司不服从招标人的现场管理，我公司愿意接受合同价格1%的处罚，如出现严重的不服从管理，招标人有权解除我公司的合同。

中标后，我单位将从计划管理、技术质量管理、资金管理等方面与业主积极配合，其主要措施：

(1) 选择优秀施工队伍，且依法与其签订劳务合同，按时支付工人工资，绝不拖欠民工工资。

(2) 项目工程部将负责向业主报送总体工期网络计划，并积极协助业主确定施工队伍及供货商的进退场和中间交接事宜，配合业主合理解决其垂直运输设备，施工用水、电、材料堆放、场地划分等。

(3) 每月的施工进度计划、劳动力计划和材料进场计划，经监理审核后报业主进行最后定板。

(4) 参加业主召开的工程例会，由监理主持，业主及项目经理部参加。通过工程例会这一制度完善施工与监理、业主之间的关系，协调施工过程中出现的各种问题，确保工程顺利进行。

(5) 召开工程例会时项目负责人将向业主提交每周工作汇报及下周工作计划，在报告中将详细说明工程的进展情况，在计划中详细进度、材料、劳力、设备、资金等的细部计划。

(6) 认真做好施工日记，记录工地上每个工种雇佣工人及使用机械的数目、运到工地物料数量，以及每天的天气情况，并将其放在工地办公室，以便业主随时查阅。

(7) 充分重视业主的指示，现场管理人员随时以书面形式记录业主的指示，并予以贯彻。

**施工期间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

我公司承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我单位未曾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皆按时发放，不存在拖欠、克扣农民工工资现象。

本公司郑重承诺：



如果我方中标，若本建设工程项目中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可由甲方从工程款中先予划支。若出现因拖欠农民工工资导致农民工上访情况，每次罚款五万元。

丁涛

我方保证每月及时足额支付施工人员（包括农民工）当月工资，不得以任何借口拖延，并接受贵方的监督和检查。

贵方已经发现我公司存在拖欠参加本工程项目施工的工人（包括农民工）工资行为，我公司保证将无条件筹集资金立即发放所拖欠的工人（包括农民工）工资，并愿意接受贵方的任何针对性的惩罚措施。

我公司承诺一旦发生拖欠工人（包括农民工）工资的情况，我公司将无条件接受贵方代扣本工程项目的进度款直接支付给工人（包括农民工）的权利，并对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全部责任。

**确保施工期间和村民处理好关系、协调周边关系承诺：**

我公司承诺确保施工期间和村民处理好关系，不出现工期内、外村民围堵甲方或市政部门，否则，愿意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且承担一切后果。

施工过程中不与村民产生冲突、能够充分协调当地关系的承诺与地方政府关系的协调：

施工过程中坚持“尊重地方政府、依靠地方政府”的原则，加强与地方政府的联系，服从各级地方政府的指导。

牵涉到当地政府规划范围内的施工措施等，提前将施工计划与施工要求报送业主、临理审批，并与当地政府取得充分联系，征求地方政府意见，以取得地方政府的配合与支持。积极配合地方政府对财税工作的管理和监督，按照地方财税部门规定的税率，及时上缴税费，以支持地方政府的工作；与公安派出机构、工商管理部门、银行、农电部门密切协作，服从对口管理；施工人员的计划生育工作服从地方政府的管理和指导。在与地方政府的长期合作中，建立良好的关系，加深了解并增进友谊。

尊重当地的民风民情，入乡随俗，要求职工与当地群众搞好关系，增进团结。施工期间，热情关心当地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加深与当地人民群众的了解和感情，遇事尽量为百姓作想，一旦与当地群众发生冲突，首先着眼于企业内部找原因，对群众中存在的问题采取说服教育的方法，对企业内部存在的问题要从快处理，决不姑息，以免影响工程的正常施工。

供应商：河南中原环境产业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日期 2025年11月05日